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地址：高雄市中華四路四十七號五樓之一

電話：(○七) 三三八三五一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		-
四、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10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12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13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27		四~十八
(五) 關係人交易	28~31		十九
(六) 質抵押之資產	31		二十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		-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 大陸投資資訊	-		-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1		二一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事項外，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147,136 千元及 1,192,701 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1%及 20%；負債總額分別為 42,503 千元及 102,760 千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6%及 9%；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458,609 千元及 867,685 千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2%及 13%；純益分別為 33,198 千元及 26,328 千元，分別佔合併總純益之 4%及 2%。此外，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873,975 千元及 1,033,689 千元及其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採權益法認列之部分投資收益分別為 25,120 千元及 65,992 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之（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麗 園

會計師 江 佳 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月 八 日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	\$ 505,283	9	\$ 1,114,708	1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	\$ 51,201	1	\$ 324,843	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	1,030,067	19	915,055	16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及五)	-	-	844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101,997	2	86,793	2	2140	應付帳款	35,540	1	62,455	1
13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407,464	8	213,000	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	291,056	5	315,181	5
1120	應收票據	34,236	1	16,038	-	2160	應付所得稅	25,014	1	144,794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356,000	7	681,858	12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五及十九)	179,055	3	222,364	4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	69,536	1	80,947	1	2298	其 他	51,393	1	34,971	1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九)	8,084	-	20,55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33,259	12	1,105,452	19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九)	221,761	4	194,286	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62,680	1	75,622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3,627	-	8,662	-	2XXX	負債合計	695,939	13	1,181,074	20
1298	其 他	113,042	2	140,456	2		母公司股東權益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61,097	53	3,472,358	59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300,000千股;發行236,904千股(附註十六)	2,369,044	44	2,369,044	40
	基金及投資						資本公積(附註十六)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	-	8,311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219,398	4	187,217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	180,067	3	206,811	4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94,804	2	14,838	1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90,000	2	20,000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314,202	6	202,055	4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權投資(附註十一)	1,076,769	20	1,215,155	21		保留盈餘(附註十六)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24,188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84,337	18	839,902	14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371,024	25	1,450,277	2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1,240	6	-	-
	固定資產(附註十二、十九及二十)					3351	未分配盈餘	30,142	-	133,033	2
1501	土地	104,724	2	44,026	1	3353	前三季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總純益	931,648	17	1,195,065	21
1521	房屋及建築設備	239,223	4	220,714	4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247,367	41	2,168,000	37
1531	機械設備	2,113,129	39	1,953,797	3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51	運輸設備	28,658	1	18,047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十六)	(73,883)	(1)	103,475	2
1681	什項設備	40,592	1	40,280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十六)	279	-	1,028	-
15X1	成本合計	2,526,326	47	2,276,864	39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752)	-	(10,129)	-
15X9	減：累計折舊	1,935,379	36	1,849,945	32	3510	庫藏股票—6,921千股(附註十六)	(154,617)	(3)	(154,617)	(3)
		590,947	11	426,919	7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31,973)	(4)	(60,243)	(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59,903	9	395,602	7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698,640	87	4,678,856	80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050,850	20	822,521	14		少數股權	-	-	1,550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3,075	-	3,356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698,640	87	4,680,406	80
	其他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394,579	100	\$ 5,861,480	100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十三)	50,418	1	51,856	1						
1820	存出保證金	795	-	857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7,651	1	34,986	1						
1888	其 他	19,669	-	25,269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08,533	2	112,968	2						
1XXX	資產總計	\$ 5,394,579	100	\$ 5,861,48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鍾樂民

經理人：王茂根

會計主管：陳明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十、十一及十九)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3,776,617	98	\$ 6,706,074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58,729</u>	<u>2</u>	<u>83,809</u>	<u>1</u>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3,835,346	100	6,789,8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三、五、九、十及十九)	<u>2,641,530</u>	<u>69</u>	<u>5,147,958</u>	<u>76</u>
5910	營業毛利	<u>1,193,816</u>	<u>31</u>	<u>1,641,925</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121	1	32,732	-
6100	推銷費用	116,330	3	124,958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82,526</u>	<u>2</u>	<u>122,560</u>	<u>2</u>
6000	合 計	<u>227,977</u>	<u>6</u>	<u>280,250</u>	<u>4</u>
6900	營業淨利	<u>965,839</u>	<u>25</u>	<u>1,361,675</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八)	14,594	-	32,607	1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十一)	53,130	1	89,167	2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20,485	-
7160	兌換利益	-	-	15,914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 五)	17,572	1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十九)	<u>57,249</u>	<u>2</u>	<u>64,987</u>	<u>1</u>
7100	合 計	<u>142,545</u>	<u>4</u>	<u>223,160</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八)	\$ 915	-	\$ 5,325	-
7560	兌換損失	4,221	-	-	-
763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十)	1,266	-	9,900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五)	-	-	38,185	1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五)	-	-	937	-
7880	什項支出	<u>1,140</u>	<u>-</u>	<u>1,103</u>	<u>-</u>
7500	合 計	<u>7,542</u>	<u>-</u>	<u>55,450</u>	<u>1</u>
7900	合併稅前淨利	1,100,842	29	1,529,385	23
8110	所得稅	<u>169,194</u>	<u>5</u>	<u>334,916</u>	<u>5</u>
9600XX	合併總純益	<u>\$ 931,648</u>	<u>24</u>	<u>\$ 1,194,469</u>	<u>18</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931,648		\$ 1,195,065	
9602	少數股權	<u>-</u>		<u>(596)</u>	
		<u>\$ 931,648</u>		<u>\$ 1,194,469</u>	

代 碼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4.78</u>	<u>\$ 4.05</u>	<u>\$ 6.65</u>	<u>\$ 5.2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4.75</u>	<u>\$ 4.03</u>	<u>\$ 6.62</u>	<u>\$ 5.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鍾樂民

經理人：王茂根

會計主管：陳明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931,648	\$ 1,194,469
調整項目		
折 舊	85,691	75,98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5,542)	(108,362)
呆 帳	4,299	14,743
存貨損失	712	1,338
處分投資利益	(4,937)	(21,702)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	(26,465)	62,272
權益法評價長期投資配發之現 金股利	68,720	64,639
資產減損損失	1,266	15,759
遞延所得稅	(2,764)	(8,642)
其 他	384	84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84,930)	(64,625)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 人)	(136,442)	(308,629)
其他應收款	176,974	2,045
存 貨	(53,888)	(82,450)
其他流動資產	(6,241)	(103,187)
退 休 金	(5,076)	7,56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480	102,233
應付所得稅	(142,661)	(98,145)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72,031)	81,5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94,197</u>	<u>827,68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2,308,004)	(3,021,804)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價款	2,581,752	3,460,036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306)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39,139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222,465)	(795,000)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895,001	662,0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6)	(29,930)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款	(24,188)	-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6,372	30,95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 款	1,500	651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2,306	-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500)
購置固定資產	(160,891)	(238,135)
其 他	416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9,467)	100,11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3,125	219,638
發放現金股利	(1,070,664)	(1,080,147)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價款	-	2,691
發放員工紅利	-	(36,242)
發放董監事酬勞	-	(13,074)
其 他	-	(34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27,539)	(907,483)
匯率影響數	(4,441)	(52,788)
子公司清算之影響數	(4,001)	-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金額	(571,251)	(32,4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76,534	1,147,18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05,283	\$ 1,114,708
補充揭露資訊		
支付利息	\$ 931	\$ 5,343
支付所得稅	364,202	441,703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七 年 前 三 季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價款	\$ 2,581,752	\$ 3,383,787
加：應收出售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u>-</u>	<u>76,249</u>
收取現金	<u>\$ 2,581,752</u>	<u>\$ 3,460,036</u>
固定資產增加	\$ 161,600	\$ 240,162
應付設備款增加	(<u>709</u>)	(<u>2,027</u>)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160,891</u>	<u>\$ 238,135</u>
員工現金紅利總額	\$ -	\$ 42,490
應付員工紅利增加	<u>-</u>	(<u>6,248</u>)
支付現金	<u>\$ -</u>	<u>\$ 36,24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現金股利	\$ -	\$ 4,1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鍾樂民

經理人：王茂根

會計主管：陳明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主要係由中國鋼鐵公司（中鋼，對本公司具實質控制能力之母公司；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持股 29%）及其他法人股東於七十八年二月投資設立，並於八十二年五月開始營運，主要經營煤焦油蒸餾產品、輕油系列產品及焦碳系列產品之生產、加工及銷售，並從事相關上、下游產品之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七年十一月起奉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均為 127 人。

本公司將具有控制能力之所有子公司列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子公司之資料分述如下：

(一) 景裕國際公司（持股 100%），設立於八十八年八月，主係從事投資業務。

(二)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EGI；持股 100%），八十六年六月在開曼群島設立，主係從事大陸地區化學產品之買賣及委託代工業務。EGI 另轉投資 Fultech Co., Ltd.（持股 60%，八十年一月在香港設立），主係從事香港地區之買賣業務，該公司業於九十八年二月辦理解散清算。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資訊詳附註十六。本公司與子公司間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上述交易往來金額及期末餘額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上述子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1,147,136 千元及 1,192,701 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42,503 千元及 102,760 千元；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458,609 千元及 867,685 千元，純益分別為 33,198 千元及 26,328 千元，係以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編製基礎。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存貨及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分別與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存貨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係全體項目為基礎；原料及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而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重分類

九十七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八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八年前三

季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亦重分類九十七年前三季營業外損失 1,338 千元至營業成本項下。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前三季合併總純益減少 59,616 千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26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40	\$ 447
支票及活期存款	217,898	101,626
銀行定期存款	187,126	1,012,635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99,919	-
	<u>\$ 505,283</u>	<u>\$1,114,708</u>

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在國外之銀行存款計有新加坡美林銀行存款為 1,011 千元（美金 31,397 元）。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18,826	\$ 136,795
國內上市（櫃）公 司股票	<u>18,977</u>	<u>50,209</u>
	237,803	187,004
評價調整	(<u>6,987</u>)	(<u>22,991</u>)
	<u>230,816</u>	<u>164,013</u>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 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762,599	665,660
國內上市（櫃）公 司股票	49,206	66,679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可轉換公司債	\$ -	\$ 10,150
連動債券	-	26,233
	811,805	768,722
評價調整	(12,554)	(17,680)
	799,251	751,042
	<u>\$ 1,030,067</u>	<u>\$ 915,055</u>

(二)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以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844

(三) 本公司從事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為因應外幣應收帳款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截至九十七年九月底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97.10.14	USD2,000/NTD63,326

本公司九十七年前三季認列上述遠期外匯交易產生評價損失為 937 千元。

(四) 九十八年前三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為 26,465 千元，分別列入損益表營業外收入 17,572 千元及營業收入（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8,893 千元。

九十七年前三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失為 61,335 千元，分別列入損益表營業外支出與營業成本（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38,185 千元及 23,150 千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母公司—中鋼公司	\$ 55,629	\$ 55,629
其 他	<u>13,875</u>	<u>13,874</u>
	69,504	69,503
評價調整	<u>32,493</u>	<u>25,601</u>
	101,997	95,104
減：列入非流動資產	<u>-</u>	<u>8,311</u>
	<u>\$ 101,997</u>	<u>\$ 86,793</u>

七、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信用連結債	\$ 347,464	\$ 213,000
保本型商品	100,000	-
無擔保公司債	50,000	-
次順位金融債券	<u>-</u>	<u>20,000</u>
	497,464	233,000
減：列入非流動資產	<u>90,000</u>	<u>20,000</u>
	<u>\$ 407,464</u>	<u>\$ 213,000</u>

(一) 信用連結債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到期日分別為九十八年十月至九十九年十月及九十七年十月至九十八年六月，利率分別為 1.35%~5.29%及 2.4%~4.9%。

(二)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按面額 50,000 千元購買中鋼公司五年期無擔保公司債，一〇二年十二月到期，有效利率 2.08%。

(三) 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於九十二年九月購買花旗商銀（原華僑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20,000 千元，到期日為九十八年九月，每半年收取利息，利率為台灣銀行及郵政總局一年期機動定存利率平均數加 1.25%。

(四) 保本型商品到期日為九十八年十月，利率為 1.2%。

八、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收帳款	\$ 385,480	\$ 732,453
減：備抵呆帳	<u>29,480</u>	<u>50,595</u>
	<u>\$ 356,000</u>	<u>\$ 681,858</u>

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25,218	\$ 44,958
加：本期提列	4,299	14,743
減：本期沖銷	-	150
匯率影響數	<u>37</u>	<u>8,956</u>
期末餘額	<u>\$ 29,480</u>	<u>\$ 50,595</u>

九、存 貨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製成品	\$ 155,470	\$ 118,208
在製品	30,207	30,836
原 料	6,745	7,228
物 料	20,118	31,945
商 品	3,968	6,069
委外加工品	<u>5,253</u>	<u>-</u>
	<u>\$ 221,761</u>	<u>\$ 194,286</u>

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皆為 7,039 千元。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614,663 千元及 5,071,606 千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712 千元及 1,338 千元。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九 十 八 年</u> <u>九 月 三 十 日</u>	<u>九 十 七 年</u> <u>九 月 三 十 日</u>
基金及股票		
大成國際鋼鐵公司股票	\$ 100,000	\$ 100,000
國光生物科技公司股票	29,930	29,930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股票	20,000	20,000
Lydia Capital Alternative Investment Fund (Lydia 基金)	10,416	10,416
聯訊參創業投資公司股票	10,000	10,000
中科創業投資公司股票	8,500	10,000
能元科技公司股票	1,172	2,172
旭揚創業投資公司股票	49	49
中加生物科技發展基金(中 加生物科技)	-	15,124
巧新科技工業公司股票	-	9,120
	<u>\$ 180,067</u>	<u>\$ 206,811</u>

持有上述普通股及基金，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因此以成本衡量。

九十七年九月旭揚創業投資公司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651 千元。

九十八年七月中科創業投資公司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1,500 千元。

九十七年六月及十二月本公司經評估認列中加生物科技減損損失 9,900 千元及 15,124 千元。九十八年八月中加生物科技因現金不足支付管理費，新增投資 1,266 千元，惟經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1,266 千元。

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九十七年第四季經評估巧新科技工業公司提列減損損失 9,120 千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九十八年前三季處分能元科技公司股票，產生處分利益 5,372 千元，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經評估 Lydia 基金提列減損損失 5,859 千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股 權 (%)	金 額	股 權 (%)
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				
中聯資源公司（中聯資， 上市公司）	\$ 202,794	6	\$ 181,466	6
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中聯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5,463	6	40,379	6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438,697	9	532,348	9
鑫科材料公司（鑫科）	92,820	14	99,353	15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 (USID)	71,008	5	86,365	5
高科磁技公司（高磁）	50,546	26	50,353	26
啟航創投公司	44,832	5	47,544	5
尚揚創業投資公司	36,749	6	59,460	6
高瑞投資公司（高瑞）	33,458	40	32,947	40
鼎大投資公司	23,509	30	20,902	30
昇利達投資公司	21,829	35	21,611	35
弘全投資公司	18,376	45	21,872	45
立慶隆投資公司	14,633	35	15,186	35
台安生物科技公司	2,055	5	1,869	5
開益科技產業公司（開益）	-	23	3,500	23
	<u>873,975</u>		<u>1,033,689</u>	
	<u>\$1,076,769</u>		<u>\$1,215,155</u>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中聯資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結果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是以按本公司持股比例區分經會計師核閱與未核閱之部分。

依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股票收盤價，上述投資中聯資股票之市價分別為 587,120 千元及 507,927 千元。

九十七年十二月尚揚辦理減資，並退回股款 12,600 千元。

子公司景裕國際公司於九十七年六月取得開益 23% 股權，投資金額為 3,500 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上述部份被投資公司持股與母公司中鋼公司及其聯屬公司之持股合計達 20% 以上，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上述長期股權投資，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列示如下：

	<u>九十八年前三季</u>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		
中聯資	\$ 30,422	\$ 42,370
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中聯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568	4,494
運鴻	25,258	22,577
高磁	4,804	5,262
鑫科	1,960	9,333
高瑞	1,426	5,042
USID	(9,718)	8,268
其他	(178)	11,016
	<u>25,120</u>	<u>65,992</u>
	<u>\$ 55,542</u>	<u>\$108,362</u>

上述投資收益淨額分別列入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損益表營業外收益 53,130 千元及 89,167 千元暨其他營業收入 2,412 千元及 19,195 千元。

十二、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如下：

	<u>九十八年 九月三十日</u>	<u>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u>
房屋及建築設備	\$ 120,238	\$ 106,118
機械設備	1,769,122	1,701,746
運輸設備	11,791	10,699
什項設備	34,228	31,382
	<u>\$ 1,935,379</u>	<u>\$ 1,849,945</u>

十三、出租資產

	<u>九十八年 九月三十日</u>	<u>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u>
出租予關係人—中鋼構		
土地	\$ 32,058	\$ 32,058
房屋設備	<u>18,465</u>	<u>18,465</u>
	50,523	50,523
減：累計折舊	<u>18,465</u>	<u>18,465</u>
	<u>32,058</u>	<u>32,058</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出租予非關係人		
土 地	\$ 28,800	\$ 28,800
房屋設備	<u>18,466</u>	<u>18,466</u>
	47,266	47,266
減：累計折舊	13,790	12,352
累計減損	<u>15,116</u>	<u>15,116</u>
	<u>18,360</u>	<u>19,798</u>
	<u>\$ 50,418</u>	<u>\$ 51,856</u>

本公司出租予中鋼構公司者係坐落於台南官田之土地及房屋設備
(參閱附註十九)。

十四、短期借款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短期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八年九 月底 0.85%，九十七年九月底 2.35%~2.7%	\$ 50,000	\$ 250,000
信用狀借款一年利率九十八年 九月底 1.5%，九十七年九月 底 2.71%~3.8%	<u>1,201</u>	<u>74,843</u>
	<u>\$ 51,201</u>	<u>\$ 324,843</u>

十五、應付費用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七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薪資及獎金	\$ 62,762	\$ 77,893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53,134	71,872
修護材料費	23,595	33,706
其他(主係佣金、保險費及專業 服務費等)	<u>39,564</u>	<u>38,893</u>
	<u>\$179,055</u>	<u>\$222,364</u>

十六、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相關法令規定，各類資本公積有不同用途如下：(一)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產生者，不得作為任何用途；(二)庫藏股票交易產生者，除得彌補虧損外，在公司無虧損時，亦得撥充股本，惟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盈餘（如有虧損，則為彌補虧損後之餘額）分配如下：

- (一)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項公積餘額達實收資本額時為止。
- (二) 就當年度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三) 餘額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分派時董事、監察人酬勞為 1%；員工紅利為 5%（原為 6%，已於九十八年六月股東會決議修改章程，自九十九年分配九十八年盈餘起適用）。

本公司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尚具成長性，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本公司股利政策，將參酌未來營運狀況，著眼於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當公司有可分配盈餘時，分配金額不低於 50%，其中分配之現金股利不低於 50%。

上項盈餘分配應提出於次年度之股東常會承認，並表達於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依法令規定，本公司分配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時，就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包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不含庫藏股票），迴轉或提列至足額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該減項金額若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將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六月分別承認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44,435	\$ 145,058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01,240	(10,321)		
現金股利	1,101,606	1,117,222	\$ 4.65	\$ 5.00
股票股利	-	111,722	-	0.50
董監事酬勞	-	13,074		
員工紅利－現金	-	42,490		
員工紅利－股票	-	22,879		
	<u>\$ 1,547,281</u>	<u>\$ 1,442,124</u>	<u>\$ 4.65</u>	<u>\$ 5.50</u>

本公司股東會於九十八年六月同意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擬議以現金配發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71,071 千元及 11,845 千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 83,868 千元及董監酬勞 13,978 千元之差異分別為 12,797 千元及 2,133 千元，主要原因係本公司考量景氣衰退及維持公司競爭力等因素，而是項差異已列為九十八年前三季損益之調整。

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44,278 千元及 61,605 千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856 千元及 10,267 千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4.5% 及 0.9% 與 5.4% 及 0.9% 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長期股權 投資依持股 比例認列	合 計
<u>九十八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5,374)	(\$ 301,628)	(\$ 307,002)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13,050</u>	<u>220,069</u>	<u>233,119</u>
期末餘額	<u>\$ 7,676</u>	<u>(\$ 81,559)</u>	<u>(\$ 73,883)</u>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26,459	\$ 168,863	\$ 195,322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5,519)	(65,843)	(71,362)
轉列損益項目	<u>(20,485)</u>	<u>-</u>	<u>(20,485)</u>
期末餘額	<u>\$ 455</u>	<u>\$ 103,020</u>	<u>\$ 103,475</u>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餘額係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外幣報表換算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變動如下：

	<u>九十八年前三季</u>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9,513	(\$ 3,525)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項目	<u>(9,234)</u>	<u>4,553</u>
期末餘額	<u>\$ 279</u>	<u>\$ 1,028</u>

庫藏股票

此係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用以投資理財，按庫藏股票會計處理，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揭露如下（股數：千股）：

	期 股	初 帳面價值	出 股	售 價	盈轉配股 數	期 股	末 帳面價值	市 價
九十八年前三季	6,921	\$ 154,617	-	\$ -	-	6,921	\$ 154,617	\$ 592,398
九十七年前三季	6,621	155,321	30	2,691	330	6,921	154,617	424,92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

合併總純益歸屬母公司部分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 1,098,435	\$ 931,648	\$ 1,528,812	\$ 1,195,065

(二) 分母—股數（千股）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236,904	236,904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u>6,921</u>	<u>6,941</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229,983	229,963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員工分紅	<u>1,376</u>	<u>1,147</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231,359</u>	<u>231,110</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八、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0,067	\$1,030,067	\$ 915,055	\$ 915,0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1,997	101,997	86,793	86,79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407,464	407,464	213,000	213,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8,311	8,3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067		206,81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90,000	93,830	20,000	20,000
存出保證金	795	795	857	857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本國—預售遠期外匯</u>				
<u>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844	844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費用等。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是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

為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

本公司預售外匯交易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因持有期間甚短，是以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孳息資產，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或以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機構及公司債發行人取得。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並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 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因無確定收回期間，是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1,030,067	\$ 915,055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1,997	95,104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497,464	233,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	-	-	844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七年前三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當期損失為 937 千元。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85,897 千元及 479,367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51,201 千元及 324,843 千元。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14,594 千元及 32,607 千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915 千元及 5,325 千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投資債券型基金及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其基金淨資產價值或上市（櫃）公司股票變動將使投資之價值變動。倘若交易價格上升1%，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年九月底持有上述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增加11,321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並無重大匯率及利率變動公平價值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手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手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票據及應帳款餘額如下：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甲 客 戶	\$ 153,641	\$ 153,641	\$ 230,677	\$ 230,677
乙 客 戶	26,721	26,721	83,083	83,083
丙 客 戶	55,523	55,523	51,097	51,097
	<u>\$ 235,885</u>	<u>\$ 235,885</u>	<u>\$ 364,857</u>	<u>\$ 364,857</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因是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及部份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具有活絡市場可以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是以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九、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國鋼鐵公司（中鋼）	母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中橡）	本公司董事
中鼎工程公司（中鼎）	本公司監察人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中鋼構）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龍鋼鐵公司（中龍）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鴻鋼鐵全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當期交易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第三季	
	金額	佔淨額 %	金額	佔淨額 %
(1) 進貨				
中鋼	\$1,679,893	75	\$3,362,046	76
其他	793	-	681	-
	<u>\$ 1,680,686</u>	<u>75</u>	<u>\$3,362,727</u>	<u>76</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第三季	
		估淨額		估淨額	
		金	額	金	額
			%		%
(2)	銷 貨				
	中 橡	\$ 326,928	9	\$ 417,364	6
	中 鋼	38,798	1	-	-
	中 龍	49,121	1	306,638	5
	其 他	49	-	14,627	-
		<u>\$ 414,896</u>	<u>11</u>	<u>\$ 738,629</u>	<u>11</u>
(3)	其他營業收入				
	中 鋼	<u>\$ 33,640</u>	<u>57</u>	<u>\$ 54,993</u>	<u>66</u>

本公司於八十七年三月及九十三年四月與中鋼簽訂輕油及煤焦油之進貨合約，合約期間為五年，到期雙方未有異議則自動展延，每次展延五年。購進煤焦油之計價方式係依據中鋼購煤成本及每月匯率決定，購進輕油則主要依據中油苯價格決定，上述進貨以開立即期信用狀方式交易；銷貨予中橡及中龍係依約定公式及成本加成計價，並採月結方式收款。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上述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4) 租用土地及廠房

本公司與中鋼簽訂四項現有工廠用地之土地租賃合約，每年租金分別按申報地價總額百分之十及公告地價總額百分之六計算，合約分別為二十年（至九十九年十二月止）、五年（至一〇一年十二月止）暨十年（至一〇八年六月止）；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租金支出分別為 4,997 千元及 4,973 千元。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七月與中鋼續簽為期五年為一期之焦碳廠廠房租賃合約，九十七年一月續簽租期至一〇一年十二月。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九十八及九

十七年前三季租金支出分別為 1,767 千元及 1,680 千元。

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上述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5) 公用流體費及儲槽租金

本公司工廠位於中鋼廠區，生產所需之主要能源係由中鋼供應，本公司再依市場價格或成本加成方式計價並按月支付電費、廢水處理、廢氣處理、耗用蒸汽、煉焦爐氣等各項公用流體及儲槽租金等費用予中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上述費用分別為 91,558 千元及 78,269 千元，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上述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6) 租金收入

如附註十三所述，本公司與中鋼構訂定土地及房屋設備租用合約，租金每半年預收一次，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租金收入（列入營業外其他收入）均為 2,025 千元。

(7) 技術服務費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起委請中鋼提供煤焦油衍生物及碳材料之評估開發、中碳焦碳篩網熔射塗層試製及電感式腐蝕探針線上監測系統現場試用評估等技術服務，九十八年前三季技術服務費為 1,250 千元，分別於合約生效時及中碳確認研究成果後各付 50% 合約價款。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起委請中鋼提供煤焦油工廠設備改善及碳、石墨材料相關物化性質評估等技術服務，九十七年前三季技術服務費為 1,250 千元。

(8) 其他

本公司委託中鼎公司設計輕油廠工程總價 34,289 千元，價款係經雙方簽約議定，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列入未完工程 34,289 千元。

2. 期末餘額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帳款—關係人				
中 橡	\$ 55,523	13	\$ 51,097	7
其 他	<u>14,013</u>	<u>3</u>	<u>29,850</u>	<u>4</u>
	<u>\$ 69,536</u>	<u>16</u>	<u>\$ 80,947</u>	<u>11</u>
其他應收款				
中 鋼	\$ 782	10	\$ 10,890	53
其 他	<u>410</u>	<u>5</u>	<u>704</u>	<u>3</u>
	<u>\$ 1,192</u>	<u>15</u>	<u>\$ 11,594</u>	<u>56</u>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中 鋼	\$ 290,962	89	\$ 315,179	83
其 他	<u>94</u>	<u>-</u>	<u>2</u>	<u>-</u>
	<u>\$ 291,056</u>	<u>89</u>	<u>\$ 315,181</u>	<u>83</u>
應付費用				
中 鋼	<u>\$ 4,760</u>	<u>3</u>	<u>\$ 8,422</u>	<u>4</u>

二十、截至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重大承諾事項

- (一) 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商品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 527,495 千元。
- (二) 本公司九十六年六月本公司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簽定不動產買賣契約，購入座落於高雄市小港區之土地，合約總價 495,800 千元。截至九十八年九月底止，已支付簽約金 49,580 千元（列入未完工程），由於首次抽樣進行環境評估檢測不合格，餘款 446,220 千元預計於土壤及地下水檢測合格後支付及辦理過戶。
- (三) 已簽訂之固定資產興建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 227,581 千元，尚未履約金額約為 39,643 千元。

二一、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前三季

附 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九十八年前三季							
0	本公司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 貨	\$ 42,049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付款	1
0	本公司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241,552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收款	6
				應收帳款	32,487		1
九十七年前三季							
0	本公司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 貨	43,658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付款	1
0	本公司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232,329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收款	3
				應收帳款	51,599		1